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21年5月19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2.4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含此前董事会已审批且尚在有效期内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2021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与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太阳鸟卫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鸟卫通”）提供融资担保；全资子公司珠海太阳鸟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太阳鸟”）、珠海凤巢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凤巢”）、珠海宝达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宝达”）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与珠海太阳鸟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共同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普兰帝工程船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普兰帝”）提供融资担保，担保合同的主要要素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 (万元)	主债权期限	保证期限	担保类型
亚光科技	太阳鸟卫通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10,000	36个月	至主合同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

珠海凤巢、 珠海宝达、 珠海太阳鸟	珠海普兰帝	珠海华润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珠海分 行	2,000	36 个月	至主合同的 借款期限届 满之日起三 年	抵押担保
亚光科技、 珠海太阳鸟						连带责任保 证

上述担保事项均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进行连带责任担保且被担保人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本次担保属于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湖南太阳鸟卫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湖南太阳鸟卫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坐标 A 座 903 室
法定代表人	皮长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10-30
注册资本	63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6962320522
经营范围	通讯产品、通讯技术、物联网技术的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船舶设计服务；金属船舶制造（限分支机构）；非金属船舶制造（限分支机构）；娱乐船和运动船制造（限分支机构）；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交通设备、设施的清洗及维护（限分支机构）；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限分支机构）；集成电路制造（限分支机构）；集成电路封装（限分支机构）；电子元件制造（限分支机构）；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电子产品及配件的制造（限分支机构）；物联网技术咨询；半导体设备安装；半导体设备维修；半导体设备调试；集成电路设计；智能装备制造（限分支机构）；智能装备、半导体设备、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贸易代理；贸易咨询服务；保安器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批准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股东信息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2、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数据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 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211.21	29,179.35
负债总额	36,174.57	27,736.49
净资产	1,036.64	1,442.86

项目	2021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	1,118.14
营业利润	-406.22	-1,060.39
净利润	-406.22	-1,060.49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二）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13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跃先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07-29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042094954
经营范围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1% 深圳市福莱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39% 深圳船舶贸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

2、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3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07.14	50,187.27
负债总额	61,006.74	50,832.10
净资产	-1,299.60	-644.83

项目	2021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24.64	6,646.61
营业利润	-654.77	-4,094.42
净利润	-654.77	-3,929.61

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太阳鸟卫通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1、债权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 2、保证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太阳鸟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3、保证范围：本最高额保证的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依据主合同与债权人发生的全部债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提前收贷产生的可得利息损失、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实现债权和保证权费用、过户费、律师费、差旅费、税金）和其他应付的费用。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珠海太阳鸟为珠海普兰帝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保证人：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太阳鸟游艇制造有限公司

3、保证范围：本最高额保证的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依据主合同与债权人发生的全部债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提前收贷产生的可得利息损失、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实现债权和保证权费用、过户费、律师费、差旅费、税金）和其他应付的费用。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珠海太阳鸟、珠海凤巢、珠海宝达为珠海普兰帝担保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1、抵押权人：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抵押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抵押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物业管理费、律师费等）。

3、本次提供的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权利人	产权证号	资产类别	坐落
珠海凤巢	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2110号	土地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3226号
珠海凤巢	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2112号	车间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3226号1#栋车间
珠海凤巢	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0032113号	A栋宿舍（一期）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3226号A栋宿舍（一期）

珠海凤巢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32093 号	门卫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3226 号门卫
珠海宝达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3014 号	土地	珠海市平沙镇珠海大道 8012 号
珠海宝达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3015 号	厂房	珠海市平沙镇珠海大道 8012 号厂房
珠海宝达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400003016 号	管理楼	珠海市平沙镇珠海大道 8012 号管理楼
珠海太阳鸟	粤房地权证珠字 0400007794 号	土地	珠海市平沙镇连湾工业 片区海棠路东侧
珠海太阳鸟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20170093736 号	厂房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132 号 5 栋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为 22.4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88%。目前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11.2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96%，担保余额（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24%，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相关《最高额保证合同》
- 2、相关《最高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